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 353/18-19號文件

檔 號： CB(3)/M/MM

電 話： 3919 3300

日 期： 2019年1月24日

發文者： 立法會秘書

受文者： 立法會全體議員

2019年1月30日的立法會會議

就“推動金融科技中心發展，鞏固本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議案 提出的修正案

繼於2019年1月17日發出的立法會CB(3) 327/18-19號文件，有5位議員(陳健波議員、莫乃光議員、郭榮鏗議員、黃定光議員及張華峰議員)已分別作出預告，會分別就陳振英議員“推動金融科技中心發展，鞏固本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的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立法會主席指示，議員各自提出的修正案將會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

2. 立法會主席會命令就上述議案及5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為協助議員就有關的議案及修正案進行辯論，本人現列出以下程序，供議員在辯論時遵循：

- (a) 立法會主席請陳振英議員發言及動議他的議案；
- (b) 立法會主席就陳振英議員的議案提出待議議題；
- (c) 立法會主席請有意動議修正案的5位議員按以下次序發言，但在此階段不得動議修正案：
 - (i) 陳健波議員；
 - (ii) 莫乃光議員；

(iii) 郭榮鏗議員；

(iv) 黃定光議員；及

(iv) 張華峰議員；

(d) 立法會主席請官員發言；

(e) 立法會主席邀請其他議員發言；

(f) 立法會主席請陳振英議員就各項修正案第二次發言；

(g) 立法會主席再次請官員發言；

(h) 按照《議事規則》第34(5)條，立法會主席決定請該5位議員依上文(c)段所載的次序分別動議修正案。立法會主席請陳健波議員就議案動議修正案，並隨即就陳健波議員的修正案提出待議及待決議題，付諸表決；

(i) 在表決完畢陳健波議員的修正案後，本會會處理其餘4項修正案；及

(j) 在處理完畢所有修正案後，立法會主席會請陳振英議員發言答辯。接着，立法會主席會就陳振英議員的議案或其經修正的議案(視乎情況而定)提出待決議題，付諸表決。

3. 原議案措辭及修正案的標明文本載於**附錄**，方便議員參照。

立法會秘書

(衛碧瑤代行)

連附件

2019年1月30日的立法會會議

“推動金融科技中心發展，鞏固本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議案辯論

1. 陳振英議員的原議案

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

2. 經陳健波議員修正的議案

金融科技的發展已經令環球金融業產生巨大變化；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協助銀行、保險及證券等金融業界進一步開拓及應用金融科技**、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政府亦應為金融業人士提供再培訓課程，讓業界人士能夠適應金融科技的新發展**。

註：陳健波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3. 經莫乃光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金融科技正顛覆金融服務業的發展，香港必須保持金融科技樞紐的地位，才能繼續成為領先的國際金融中心；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現時，各國的金融中心正積極完善金融基建和法規，以把握金融科技的機遇**；然而，**在透過開放應用程式界面(即‘API’)促進數據互聯互通、探討如何善用區塊鏈及監管科技等技術以降低成本、處理科技發展對規管制度帶來的挑戰，以及培育金融科技人才等方面，香港仍較為緩慢**；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鼓勵本地就業人士進修有關金融科技的技能以協助他們增值和轉型、為金融機構開發新科技應用提供誘因、協助本地科技初創企業創造更多發展機**

會、適時更新法例以便利投資和應用創新科技、完善保護個人資料和私隱的制度，以及資助企業加強資訊保安的能力，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從而加強本港在金融科技方面的整體競爭優勢。

註：莫乃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4. 經郭榮鏗議員修正的議案

香港作為全球首屈一指的國際金融中心，實行有效而合時的法律監管制度監管本港金融市場，實在至為重要；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特區**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在不減少其他學科學額的條件下，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並為新興的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的儲存和交易設立法律監管制度；此外，本會亦敦請中央政府及要求特區政府準確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和司法獨立的原則，藉以繼續吸引外來投資，以鞏固本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註：郭榮鏗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5. 經黃定光議員修正的議案

金融科技在全球發展非常迅速，亦是金融業的新增長點；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並安排相關職位的公務員就讀，以及為各行業，特別是傳統金融業的資訊科技部門人員提供金融科技知識與技術相關的培訓課程，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政府亦應配合科技發展，提升資訊網絡保安、改進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的監管制度、容許更多不同行業及金融科技的初創企業使用香港金融管理局設立的‘金融科技監管沙盒’進行金融科技項目的試驗、開發電子化‘認識你的客戶’平台、加強香港、內地及國際電子支付及結算平台的對接，以及加強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和服務的公眾教育，以推動香港發展為金融科技中心。

註：黃定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6. 經張華峰議員修正的議案

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並檢討資助中小型企業(‘中小企’)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的科技券計劃，包括增加科技券的資助金額、降低申請企業的自資比例、擴闊科技券的資助範疇，以及簡化有關的申請手續，以加強支援中小企及鼓勵中小企自我提升，迎接金融科技時代的到臨***及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

註：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